

证券代码：600403

证券简称：大有能源

编号：临 2013-021 号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 《省政府国资委关于将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至河南煤化集团的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义煤集团”）通知，公司控股股东于 2013 年 8 月 12 日收到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省政府国资委关于将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至河南煤化集团的通知》（豫国资产权〔2013〕53 号），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通知》主要内容：

1、将河南省国资委持有的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 2,204,905,900 股（持股比例为 65.79%）无偿划转至河南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2、本次无偿划转基准日为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二、风险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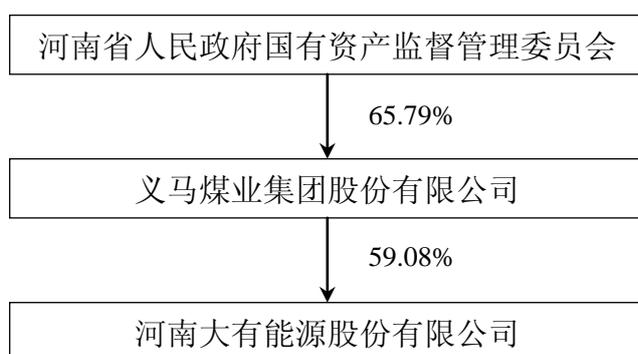
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事项尚需获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同意；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豁免河南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要约收购义务后方可实施。

因此，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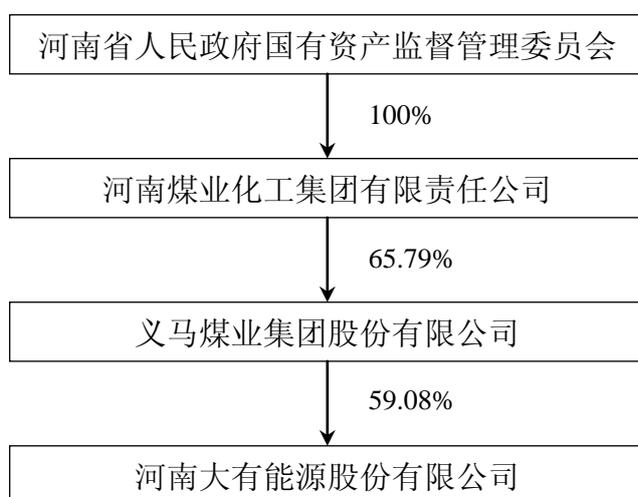
本次股份划转完成后，河南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义煤

集团 2,204,905,900 股股份，占义煤集团总股本 3,351,230,047 股的 65.79%，成为义煤集团的控股股东。义煤集团股份划转前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划转前：



划转后：



公司将密切关注控股股东国有股份无偿划转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二日